

证券代码：300239

证券简称：东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2

债券代码：123214

债券简称：东宝转债

##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31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及方式：现场与通讯方式结合。现场会议于2025年1月3日（星期五）10:00在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3、会议出席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现场出席2名，通讯出席5名）。董事长王爱国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刘燕女士、独立董事任斌先生、额尔敦陶克涛先生、王京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刘芳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王富荣先生出席了现场会议。

4、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主席孙红喜女士、监事王珺女士通讯列席本次会议，监事杜学文先生、副总经理王刚先生、财务总监郝海青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单华夷女士、副总经理杜建光先生列席本次现场会议。

5、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爱国先生主持。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阅了有关议案并进行了表决。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核心业务骨干的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8.00元/股(含)，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将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时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成交资金总额为准。

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顺利实施，本公司董事会授权本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本次授权事宜的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决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5-004)。

###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6日